

十年树木，百年树人。祖国的未来属于下一代。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关系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2021年1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全市

各级关工委积极响应、迅速行动，认真学习、宣传、贯彻《意见》，进一步发挥好关工委和“五老”在教育、引导、关爱、保护青少年方面的独特优势和重要作用，扎实推进关心下一代事业高质量发展。

日前，中国关工委常务副主任胡振民来市关工委调研时，对宁波贯彻落实《意见》情况表示肯定：“宁波市各级关工委基础扎实，工作全面，贯彻落实《意见》走在先、走在前，《意见》中的许多工作已经有了成熟的经验。”

坚持为党育人 为国育才

——全市各级关工委扎实推进关心下一代事业高质量发展



镇海区关工委红枫志愿者协会陈伟高老人向骆驼中心学校学生讲述英雄故事，图为大家在战斗机旁合影。(徐欣 余维静 摄)

海曙区关心下一代银发志愿者协会影像工作室“五老”参加联北社区活动。(胡敏成 摄)

非遗传承人叶惠萍老师教慈溪市掌起镇“假日学校”学生刺绣。(洪银国 摄)



记者 徐欣 通讯员 翟俊峰



讲好红色故事 传承红色基因

《意见》要求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讲好红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积极引导青少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近年来，全市各级关工委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开展“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系列主题教育活动，引导青少年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相传。

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各地关工委充分挖掘本地红色资源，整理编写青少年党史国史教育读本，市关工委组织编写了《“红船精神”教育辅导读本》《宁波革命斗争史读本》《宁波党史人物故事选编》等红色教材。组织“五老”(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宣讲团、报告团，进社区、乡村、学校、企业以及网络空间为主阵地，针对不同年龄段青少年的特点和需求，结合宁波本地红色历史为广大青少年讲党和国家的发展历程和革命传统，讲家乡的历史巨变，讲英雄先烈奋斗事迹。广大“五老”用参加革命、建设、改革的亲身经历，具体生动地对青少年进行革命传统教育。每年全市各级关工委开展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活动5000余场次，受教育青少年百万余人次。

注重青少年道德实践养成。在教育引导青少年传承红色基因过程中，注重引导青少年在学习中国本培元，汲取红色营养。深入开展“五个一”活动，组织青少年聆听一次“五老”宣讲、阅读一本党史国史书籍、参观一个革命遗迹、撰写一篇心得体会、参加一次志愿服务。组织开展“清明祭英烈”“大手拉小手”“老少共筑中国梦”“知孝理、讲孝德、践孝行”等主题实

践活动，以及“学雷锋”“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典范城市”等志愿服务活动，每年辐射青少年近百万人次。提升关心下一代教育阵地。提升建设省级“关心下一代教育基地”4个、市级“关心下一代教育基地”51个，充分发挥了校外思政教育主阵地作用。充分利用丰富的红色资源，将青少年学习课堂“搬”进革命旧址、纪念馆、烈士陵园等红色历史地标，设计符合青少年认知特点的教育活动，通过体验式、沉浸式等学习教育方法，引导青少年了解宁党的故事、革命的故事、英雄的故事，每年开展各类活动3000余次。

线上主题教育活动蓬勃开展。在线下活动蓬勃开展的同时，积极探索“互联网+红色基因”教育形式，引导“五老”融入网络社会，利用互联网和微信、微博，通过动画、微电影、微作文等形式，在青少年中唱响学党史、颂党恩、跟党走的主旋律。积极推动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向网络空间延伸，利用数字技术赋能，将图、文、音、影等爱国主义宣讲资料请上“云端”，让传统的“面对面”宣讲延伸至“键对键”“屏对屏”，组织开展“红色百年行”红色文化基地体验活动，为各级关工委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提供了新媒介。

推进关爱帮扶 解决实际困难

积极实施“五老”关爱工程。“五老”依托儿童之家、青少年活动室、农家书屋、复兴少年宫等阵地，协同做好农村留守儿童、流动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青少年群体的关爱与服务工作，是《意见》的重要精神内涵。全市各级关工委聚焦青少年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主动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不断增强广大青少年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组织实施“‘爱心圆梦’青少年助学帮困”项目，发挥各地各方帮扶资源和力量的作用，每年筹集资金200余万元，资助1.2万余名贫困生。精准实施“甬润童心·关爱留守(困境)儿童”项目，组织“五老”与每一名留守(困境)儿童一对一结对，建立定期及不定期走访机制，在生活上关爱的同时为留守(困境)儿童提供思想引导、文化辅导、心理疏导、行为指导和情感关怀，围绕他们所思所想开展系列关爱服务活动，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三观”，培养健康的人格，促进他们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统筹推进青少年心理健康关爱。采取联办、自办等方式，组织动员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专业力量，开展系列心理健康咨询和讲座，共同筑牢未成年人心理防线。联合市心理卫生协会，开展“阳光心灵”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开设24小时未成年人阳光心理热线、微信平台、掌上云医院义诊室。举办公益性“假日学校”。每年举办“假日学校”1200多所，课程包括党史国史、爱国爱乡、传统文化、法治科普、健康自护、职业体验等教育实践以及环境整治、关爱留守(困境)儿童等社会志愿服务活动，范围覆盖全市所有镇乡(街道)、大部分村(社区)及部分工业企业，受教育青少年近20万人次，已成为让孩子开心、家长放心、社会称心的民生工程。

开展法治教育 维护合法权益

《意见》明确了关工委要履行好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规定的法律职责，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和权益保护。未成年人保护普法员、关心下一代校外辅导员、法治副校长、网吧监督员……近年来我市“五老”们有着不同的“头衔”。全市各级关工委结合“八五”普法规划，开展以《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为重点的“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普法教育活动，近200名“五老”担任法治副校长，约3000名“五老”担任法律宣传员，每年为学校、社区、监所等送去近千次法治讲座，受教育青少年达30万人

次。面向青少年开展法律知识竞赛、模拟法庭和青少年维权岗等活动，提高青少年的法治素养和依法自护能力。

组织“五老”参与预防、减少青少年犯罪工作和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推进未成年人“零犯罪学校”“零犯罪社区(村)”和“青少年普法教育示范区”创建活动。落实“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开展帮教失足失范青少年活动，每年结对帮扶青少年约1000人，其中50%以上有明显进步。

发挥“五老”优势 营造良好家风

《意见》指出，要积极开展家庭教育工作，深化“‘五老’弘扬好家教好家风”主题教育活动，讲好红色家风故事，引导青少年在家做一个好孩子、在学校做一个好学生、在社会做一个好公民，助力构建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的工作机制。

随着《家庭教育促进法》的颁布实施，“五老”参与家庭教育迎来新的局面。全市各级关工委纷纷成立家庭教育讲师团，开办家长学校、网络课堂等，用多种方式对家长进行教育培训，着力解决对孩子家庭教育中“教什么”“如何教”“怎么教”这三个最突出的问题。在未来，为家庭提供指导将是关工委的重要工作领域。市关工委《“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出，要深化“‘五老’弘扬好家教好家风”主题教育活动，积极参与家庭教育和家风建设，发动广大“五老”带头搞好家庭建设，涵养好家风，宣扬好家训，传承好家规。

强化“四化型”模式 抓好“五老”队伍建设

“五老”队伍是关心下一代工作的中坚力量。“五老”队伍建设是关心下一代工作进展的重要指示。《意见》指出，要建立健全“五老”常态化退出和补充机制，努力建设一支素质优良、人数众多、覆盖面广、结构合理、扎根基层、富有活力的“五老”队伍。近年来，市关工委按照中国关工委和浙江省关工委的要求，不断加强“五老”队伍建设，“五老”

志愿者的规模和素质迈上新台阶。市关工委印发了《宁波市关工委“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各级关工委强化“五老”核心队伍、骨干队伍、服务团队等建设，拓宽“五老”队伍新领域，完善传承红色基因制度和关爱制度，建立荣誉体系，并依托数字化手段，健全“五老”骨干注册登记、选岗履职等制度，激发“五老”投身于关心下一代工作的热情。

深入推进联合组织化、管理社团化、运行项目化、服务专业化的“四化型”关工委发展模式，强化“五老”队伍专业化建设，市关工委的“四化型”工作模式被写入《中国关工委“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并在全国

以党建为引领 建好建强关工委组织体系

党的领导是做好青少年教育和关心下一代工作的根本保证。全市各级关工委牢牢把握党建引领根本方向，丰富完善“党建带关建”体制机制，党政统一领导、各部门齐抓共管、社会广泛参与的“大关工委”格局不断形成。各级党委积极推动“党建带关建”制度建设，为我市各级关工委立足新起点、开创新局面、推动全市关心下一代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保证。

加强关工委领导班子建设。各级组织部门通过各种方式选配好关工委领导班子，重点配齐配强县(市)级关工委主任、常务副主任和专职副主任，健全镇乡(街道)关工委主任由党(工)委副书记兼任、老同志担任常务副主任机制。

切实抓好基层关工委组织建设，全市镇乡(街道)、村(社区)实现关工委组织全覆盖，各代区(县、市)均建立关心下一代志愿者协会，其中3A级以上协

推广。市关工委实现全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五连冠”，全市有8名“五老”获得全国关心下一代工作荣誉奖和先进工作者称号。全市有“五老”骨干2.2万余人，“五老”骨干团队近千支，其中各县级协会下辖的“五老”骨干团队均在8支以上。

不断完善项目化运行机制，2019年以来全市各级关心下一代工作协会共签订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公益创投项目协议128个，获得项目奖金700多万元，形成困难青少年帮困解难、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促进、失足失范青少年帮教、留守儿童帮扶、外来民工子弟成长扶助、未成年人成长环境优化等七大服务青少年体系。

会8家；各镇乡(街道)均建立工作站(分会)。全市共有171个机关事业单位、2269家企业、748所学校建立了关工委组织，其中54.2%的基层组织达到“五好”关工委标准。

中办国办《意见》下发后，市关工委及时召开市、区(县、市)全委会和主任学习会、全市关心下一代工作会议，部署安排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同时印发《关于认真学习贯办(意)的通知》。《意见》强调，各级党委和政府要重视关心下一代工作，支持更多老同志参加关心下一代工作。据介绍，下一步，市关工委将围绕学深悟透落实《意见》精神，以党建为引领，建好建强关工委组织体系；全面深入推进“四化型”工作模式，打造具有宁波特色的“五老”关爱工程；加大保障力度，提升“五老”队伍能力水平。(徐欣)